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
聯絡人：劉琇鐘

電話：02-77341058

電子郵件：57041822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機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學導字第10810016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A_107-2學生生活助學金申請

主旨：檢送本校107學年度第2學期學生生活助學金(第一類)申請公告(如附件)，敬請惠予協助轉知學生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獎助本校經濟弱勢學生安心，敬請協助轉知符合資格學生於108年2月22日中午12時前申請旨揭助學金。
- 二、旨揭辦法與相關表件請至學生事務處/生活輔導組/生活助學金網頁下載(網址：<http://assistance.sa.ntnu.edu.tw/files/13-1001-308.php>)。

正本：本校各學術單位、本校國際事務處、學生事務處專責導師室

副本：本校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

校長 吳正己